

醉旭阳

明月如泉

苏俏馨

上册



妙龄女帝的浪漫成长史！
朝堂云谲波诡，后宫美男各怀心机，何以破开危局，重掌乾坤？

畅销网剧《识汝不识丁》原著作者酥油饼
首本女强言情小说火热上市！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明月如泉醉旭阳 / 苏俏著. — 重庆 : 重庆出版社, 2018.1
ISBN 978-7-229-11082-6

I. ①明… II. ①苏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66382 号

明月如泉醉旭阳

MINGYUE RUQUAN ZUI XUYANG

苏 俏 著

责任编辑: 罗玉平
责任校对: 刘小燕



重庆出版集团 出版
重庆出版社

重庆市南岸区南滨路 162 号 1 幢 邮政编码: 400061 <http://www.cqph.com>

重庆市国丰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

重庆出版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发行

E-MAIL: fxchu@cqph.com 邮购电话: 023-61520646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: 700mm×1000 mm 1/16 印张: 31 字数: 714 千

2018 年 1 月第 1 版 2018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229-11082-6

定价: 59.8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向本集团图书发行有限公司调换: 023-61520678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

目录

楔 子	001
第一章	002
第二章	047
第三章	094
第四章	140
第五章	175
第六章	192
番外之道是无情却有情	235

大宣荣锦十二年六月，诚宗崩，遗诏废太子汤为平安王，赐封地奂州，即日前往，非诏不得入京。改立次女明泉公主为帝，开创宣朝九十七年来第一位女帝登基的先河。

明泉次月即在左相连镌久、先皇帝师斐旭的支持下登位，改年号为新顺，大赦天下！

新顺元年八月中旬，平安王自封地奂州偷潜回京，会同右相安莲、宫廷禁卫军副统领陈高、京城守卫军提督牟雪亭等大小官员五十余人率五万兵马里应外合，自上和门、开元门攻入京城，史称平安之乱。

京城告危，连镌久亲率帝轻骑死守皇城。

两军对峙历经七天六夜，藺郡王率十万勤王之师以雷霆万钧之势与连镌久里外夹击，一举全歼叛军！

元年九月，平安之乱以失败告终。平安王被剥夺世袭王称号，改郡王，换封地奂州七城为威州三城，远离京城，守北方苦寒。右相安莲被捕待审。陈高于乱军中流箭重伤，不治而亡，享年五十有八。牟雪亭事败后在牟府饮鸩，享年三十。

故事，从这里开始……



乾坤殿上，烛火绰约。

即使斗转星移，时代变迁，这承载着数朝帝王思考的书房却一如既往地肃穆恢宏，连屋顶横梁的暗红都不曾褪色半分。

烛光自九龙灯里透出来，一闪一闪地映衬着伏案疾书女子的娟秀脸庞。白色绣金的龙袍穿在她身上有点突兀，似乎这么张清雅恬淡的脸镇不住绣在胸前的五爪金龙。

崔成看着地上与案桌融为一体的纤弱影子，心微微吊了起来。

原以为自己伺候了明泉公主十几年，早将主子的喜好了然于胸。谁知平安之乱后，那双原本爽直明快的眸子一夜间覆上浓浓的雾霭，看远了模糊，看近了又糊涂。早说圣意难测，他这才有几分明白。

“高公公今天好些了么？”明泉下笔的手一顿，蘸了点墨汁道。

崔成上前一步，好让自己的声音听起来更清晰，“能下床了，申时还用了小半碗玉米饭。”

002

“那就好。”她眼中隐有波光流动，一眨眼又掩了过去，“高公公想吃什么想用什么都只管送，等他身体再好些，就来回一声。”

“遵旨。”他低下头，心里暗暗琢磨，哪有皇帝等太监身体好再来见的道理，皇上这是想见高公公了，又不好直接宣他。想到高公公不但在先皇生前风光无限，如今还颇受女帝重视，他便艳羡不已。

“连卿还在外候着么？”

崔成面色微微一变，连忙跪下道：“奴才见连相穿得单薄，怕他熬不住夜寒，所以请他到佐政殿候旨。”

明泉抬起头。

崔成在她四岁时进的宫，才五年就被擢升为明泉宫总管，左右逢源、见风使舵的本事自是不提。原本她再受宠也只是公主，靠着她作威作福也有限，所以她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懒得计较。只是掌了乾坤殿后，局面便不一样了。上上下下来来往往的哪个不是重权在握？由着他来还不知道会生出多少事端，自古到今，太监与外臣太近总归不好。

“召他进来吧。”她将桌上刚批好的奏折折了起来，在他脚刚迈出门槛的时候，又轻声低喃道：“不过这样倒是朕在等他了。”

崔成手指颤抖了下，头垂得更低，小心翼翼地将门合上，才长长舒出口气，提起衣摆小跑到佐政殿，刚好连镌久的贴身小厮探出头来。

“快快，皇上召见。”

那小厮也不见着慌，嘻嘻一笑就把头缩了回去。

片刻，连镌久便理着衣服走出来。宽大的官袍穿在他身上自有股风流不羁的味道。略显

发福的白皙面上透着憔悴的苍老，曾迷倒京城无数待嫁少女的眼睛下已有了细纹。

见到他，连镌久温和地打了个招呼，“当初比桑进贡的貂领大氅皇上可曾拿出来穿？”

崔成想了想道，“不曾穿。”

连镌久把双手笼在袖子里，笑道：“这时节穿最好，再冷就不顶用了。”

崔成赶紧点头道：“谢左相大人提醒，奴才记下了。”心里暗暗佩服，不愧是连相，连前年先皇赏的那件大氅都记得清清楚楚，他这个在公主身边服侍的人也要转几圈才回想起来。

乾坤殿与佐政殿是天罡宫的正殿与偏殿，只说了几句话便到了。

“有劳崔公公了。”他轻轻拍了拍他的手。

崔成受宠若惊道：“左相大人客气。”当他入宫被分配到明泉殿的时候，自己最远大的理想就是手底下管着数十个人，走到哪里拿得出面子，不用受白眼。但先皇一驾崩，公主转身成了皇上，这一切又变了。他不再是埋藏深宫不见天日的一宫总管，而是君王身边最贴近的红人。

连当朝首辅、机要大臣都对他礼让三分，更不用说已荣升太妃的诸位娘娘，隔三差五找他过去对皇上嘘寒问暖，金银赏赐络绎不绝。这等风光岂是他在进宫前想得到的？

“臣，连镌久参见皇上，皇上万岁万岁万万岁。”连镌久的声音隐约自里面传出来，他竖起耳朵，却刚好对上明泉扫过来的目光。他心头吓了一跳，赶忙伸手将门关上。想起临出门前皇上的低喃，难道自己平日与各朝臣结交的事情已传到她耳朵里了吗？

夜风萧瑟，他双手合拢，将怀里的孝敬银子又揣得紧了些。仿佛只有这样，心头的不安才能沉静下来。

003



连镌久低着头，明泉便肆无忌惮地打量他。

她自小受宠，七岁以前，父皇甚至带着她在乾坤殿处理朝政。等稍大了，虽不能抛头露面，公然出入议政场合，但私下父皇也会与她讨论些朝中事宜，因此对于权谋二字，她毫不陌生。

连镌久以一番雄辩在乾坤殿以冲冠之龄受先皇赏识她是亲眼所见的，自那之后他三日一小升，三月一大升，不知羡煞多少人。父皇生前说过，连镌久胸藏经天纬地之才。这句话，她铭记在心。

高公公在先皇驾崩第二天曾与她长谈过，说那份遗诏先皇不知修改了多少遍，托孤的人选是择了又择，选了又选，唯独连镌久三个字雷打不动地排在第一位。要忠心，要豁达，不会忌讳女子称帝；要机敏，要沉稳，能处理任何状况；要有权，要有势，要稳定朝纲，一分都不乱。这样的人，舍连镌久其谁？

只是这么一个人，先皇能用，且用得得心应手，那毕竟是一手提拔知根知底的。但她呢，能用吗？用得动吗？又该怎么用？

连镌久在朝里的势力盘根错节，如果没有均衡之人，就算她容得下，连镌久又会不会有其他想法？

史书可鉴，古来功高盖主的佞臣哪个没有安邦定国的大才？

但说到均衡，她首先想到斐旭，也是遗诏托孤的重臣。少年得志，睿智果断，父皇不止一次地以惊才艳绝来形容他，更拜比他小了双旬的斐旭为师，这样的荣宠连当初的连镌久都望尘莫及。但他生性超脱，不受拘泥，又朝中无人，做个智囊是有余的，要掌大局就欠缺多了。

其实最好的人选不是没有，只是还关在天牢里。父皇在定左右两相的时候，就已经安排好了格局。

——右相安莲。

她的思绪中断了一下，目光扫过殿上连镌久垂首而立的挺拔姿势，呼吸平匀，仿佛再站个十年八载都不会动。

“连卿的脸色不大好，又是一夜未眠么？”与十年前的风采相比，终究是老了。明泉暗叹一声。

“回皇上，为国尽心，不敢稍有懈怠。”屋内暖和，香炉里的檀香化作淡淡轻烟，氤氲出一条条若有似无的纱幔，紫栋绕梁。连镌久双手笼袖，眸子直直地盯着地上。

明泉在心里推敲了下，最终决定直接问，“安莲的案子审得如何了？”

连镌久眉头几不可见地皱了皱：“皇上是问平安余党？”

她抬眸，意味深长道：“不，朕问的是安莲。”

“段大人会同刑部正量法而审，相信不久就会有结果了。”

“量法？”明泉手指轻轻弹着，嘴角弯上浅浅的弧度：“他可是先皇为朕定下的皇夫，连卿何必为难呢？”安莲就是先皇安下的第四颗棋子吧。辅她登基的连镌久，平定乱党的蔺郡王，出谋划策的斐旭，还有在朝中拥有深厚背景的安莲。虽说自己是被局势硬逼着走到这一步，却也不得不佩服父皇深谋远虑。

连镌久双膝跪地，沉声道：“请皇上收回成命！”

“求朕没用，”明泉慢悠悠地坐下：“先皇遗命，何以改之？！”这句话是他当初逼她登基时所用，现在正好堵回他的口。要想压制住连镌久的势力，她还非用安莲不可。

“安莲罔顾君纲，犯上作乱，败丧德行，如此罪人怎能辅助皇上统领六宫，母仪天下！”他一番话说得掷地有声，疾厉的容色让明泉身体微微向后靠了靠。

“朕不需要他母仪天下，朕自己就是女子，当天下人之母，相信朕比他更合适。”她意识到自己语气过于强烈，又缓了口气道，“先皇生前待朕如珍如宝，朕何忍拂他遗愿？何况，安莲虽然伙同谋逆企图造反罪无可恕，但论其才华，放眼朝纲，几人可及？朕今日既然愿意保他，那他便是朕的责任，朕会在后宫造一座金屋，权当告慰先皇在天之灵。”当务之急是先把安莲从牢里头救出来，至于如何用他牵制连镌久，她再慢慢想办法也不迟。

她见他脸色松动，忙趁热打铁道：“何况他之所以造反，皆因不愿当皇夫而起。他越是如此，朕越要他入宫，这样的惩罚岂非比那些肉体上的伤害更痛苦？”

连镌久以为明泉对安莲拒当皇夫之事耿耿于怀，不由愣了下，转念想到这位少女天子久居后宫，不涉朝政，未必真正懂得谋逆的轻重，兼之她深受先皇恩宠，难免骄纵，只好叹气道：“恳请皇上让臣先下狱与他一谈，他若有悔意……”

“连卿此言差矣。悔是对错事的抱憾痛恨，难道你要让朕未来的皇夫顶着谋逆的罪名坐



在这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凤座上？”安莲的罪名绝不能坐实，不然他只能当一辈子的罪人。只是他性子高傲，为了自尊连叛乱都做得出来，她也没几分把握能把他握在手里。不过她既然有意让他重回朝堂，再加上这次的救命之恩，他应该会感恩戴德，从此甘心为她所用了吧。

“皇上既然心意已决，臣也只有竭尽所能。”他长叹了口气：“希望他日下了黄泉，先皇不要怪臣才好。”

哼，都让步了，还不忘用先皇的名义压一压她。明泉睨着他：“连卿还真是能变着法儿骂朕啊。”

“臣不敢，臣愿为皇上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。”

“起来吧，朕若是连连卿都不信，就真成孤家寡人了。”她将一叠奏折推了过去，“不过把这些收回去，安莲之事朕意已决，你朝中的那些跟屁虫也该收收声，不必再喊打喊杀了。”

连镌久上前捧起奏折，从容道：“他们虽然是臣的门生，但个个心中都只有皇上，此次上书建言也是出于一片赤诚忠君之心，绝非偏私微臣。”态度不卑不亢地承认反让她抓不出错处。

明泉皮笑肉不笑，“不愧是连卿的门生，连忠君之道也与连卿一般无二。今年又是科考，朕可不敢再用你监考了，省得又选出一批政见如此相若的士子。朕看这次主考就擢……沈南风和田聚吧。连卿以为如何？”

连镌久目光更深沉一分：“皇上英明。”话虽如此，但他心头却盘算不停。沈南风是前户部尚书沈儒良的小儿子，先前一直在翰林院替先皇撰修《宣典》，文才风流，是京城有名的才子，升为主考倒也合适。但田聚……皇上作的又是什么打算？

“哪里英明？”她饶有兴致地看着他。

连镌久略作思索道：“久闻田聚爱财如命，爱美如财，如此有‘财’之人……岂非大宣幸事？”

明泉笑道：“田聚与你连襟，你也如此刻薄，不怕左相夫人生气？”

他立刻再度跪下，叩首道：“皇上明鉴，田聚与臣虽有连襟之谊，但仅止于此。论公，田聚好大喜功，视金银如父母，曾两度因挪用公款而遭到贬降，实非监察科考人选。论私，除了每年过节他上门贺礼外，平时并无深交。”

“如此说来，他一无是处得很啰？”她盯着他，似笑非笑地问，“那这般无用之人，怎么能贬了又升，还连升两次呢？”

连镌久心里有了底，田聚是个引子，主要是试探他在朝中的手伸得有多深。想到此，连忙直起腰杆道：“田聚虽然不济，却有一项好处，就是他对水利十分有研究，臣将他调去工部，也是希望能协助刘大人处理黄水之灾事。”

明泉缓缓点头道：“朕看过他的折子，这方面倒算个人才。”

连镌久道：“臣有事启奏。”

明泉看了他一眼：“说。”

“田聚精于水利，但文章却是擗面杖吹火——一窍不通。因此臣恳请皇上另选他人。”他跪地未起。

她眼光微敛，声音沉下几分：“哦？左相可有人选？”

“科举考试，一考古人圣贤之言，一考天下时事之论。沈南风是荣锦七年的榜眼，诗词文章无一不精，的确是难得人选。至于另一位，臣以为当选吏部之人出任。”

明泉见他还想再说，忍不住打断道：“先平身吧。先皇若知道朕让他的爱相在地上跪了这么久，恐怕今晚就要来斥责于朕。科考还有段时日，人选可以慢慢再议，不必急于一时。”

“遵旨。”他膝盖有点僵，毕竟很久没在地上跪着回话了。

她笑叹了口气，道：“这龙椅真是不好坐，现在一点芝麻小事将来说不定就能动摇社稷根本。只能事事躬亲，累得慌。若不是父皇的旨意，朕真想把它让给子觉哥哥。”子觉是前太子尚汤的表字。

连镌久道：“皇上切莫做如此想，先皇自有先皇用意，何况平安郡王为一己私利，置天下无物的做法已印证先皇识人之明。”

明泉唔了一声，走回案前，重新提笔，“行了，快点回家去吧。省得大夫人找人找到皇宫里来。”

她指的是连镌久有次流连花巷，彻夜未归，连大夫人便带着几个夫人杀到了安莲家，非说他们平时眉来眼去，暧昧非常，是他把人藏了起来。

最后闹得没办法，只好请当时的太子亲自出面调停才算解决，只可怜安莲莫名其妙赔了名声。

连镌久躬身告退前，悄悄抬眸看了眼重新奋笔的少女君主，额前几缕青丝淡化了她眉宇间的英气，她的五官五成像先皇，三成像云太妃，虽不明艳俏丽，倒也清秀怡人。当那眸子冷冷望过来时，不严而威的霸气不逊先皇。也许这就是先皇最终选择了她的原因之一吧。

“佐政殿虽然暖和，但毕竟有段距离。朕可不喜欢等人。”她漫不经心道。

刚退至门外的连镌久一怔，随即不动声色地悄悄掩上门。

“左相大人。”崔成守在门口，脸上还挂着友善的笑。

他微微叹口气，这个人恐怕是不能再用了。“崔公公辛苦。”

淡然推开他递过来的暖手炉，连镌久头也不回地朝外走去。

香炉暂熄，几个宫女上前将暖炉拨旺。

明泉挥手让她们退下，心中思绪万千。刚才与连镌久的谈话，有些是一早想好的，有些是临时起意的。总体还算不错，赦了安莲的罪，也在连镌久的心里扎了根刺。

毕竟安莲不仅仅是才智超绝的少年右相，也是前任左相安临渊的独生子。他若是死了，那是死有余辜，安临渊再痛心也无可奈何。但如果没死，以安家的人脉手腕，加上她暗中襄助，安莲重回朝廷也不是不可能。

父皇当初立安莲为皇夫应该是有这个考量吧。将安莲和老相爷的势力结合起来制衡日渐势大的连镌久。只是他大概怎么也没想到安莲竟骄傲到谋反的地步。

她倒不怕他再掀风浪，只要他不进宫，两人就没有利益上的冲突。

想到这里，乾坤殿另一侧的内室传来在床上翻身的声音。



“帝师大人还没休憩够？”安莲的事情算亡羊补牢了，但屋里头这尊更令她头疼。明明是什么都知道，什么都算到，偏偏什么都不说，只作壁上观，让她一个人战战兢兢地摸索。

“唔……”声音里透出慵懒辗转的妩媚。过了一会儿，一只洁白如玉的手轻轻掀起幔帘，一个银发飞扬，长身玉立的青年悄然倚在柱边，宽大的锦袍松松垮垮地挂着，全身上下没有一块多余饰物。

“你不能站直点吗？”她无奈地看着他。

斐旭莞尔一笑，满室生春：“那太累了。”

明泉指着椅子：“赐座赐座。”为什么每次见到他，自己的头都会隐隐作痛呢？

“谢皇上。”他了无诚意地行礼。

“你觉得……适才朕与连镌久说的话，可有不妥之处？”她毫不怀疑他刚才根本没有睡觉，而是津津有味地听了全部。

斐旭偏头笑着：“皇上对连相似乎既想用又怕用，还想压制住他？”

“难道不该？”她不否认。

“皇上应该听过：为皇者，当用人不疑，疑人不用。连相再厉害，也不过是你的臣子。你用太多心机于他并无益处。有些无伤大体之事顺了他也无妨。”

“要朕看他的脸色？”

“君臣之谊又何来谁看谁脸色呢。你是君，他是臣，这是伦常。你是人，他也是人，这是事实。连相读《论语》读《四书》但他也读《史记》读《资治通鉴》。自古明君身旁总有良臣辅佐，君臣相和，才能稳定社稷，造就千秋佳话。若君王寡恩，又怎能怨臣无情？”

“朕是靠他辅佐登基的，但这并不表示需事事受制于他。连镌久羽翼众多，安莲一事，他找了十几封折子说要严办！杀了安莲，他在朝中就更无敌手了。”

斐旭摇头道：“皇上，你太小觑连相了。”

“什么意思？”

“结党营私是历代皇上的心病，精明如连镌久又怎么会不避忌，还大张旗鼓地宣扬呢？”

明泉怔了怔，将话来来回回回味了几遍才叫道：“他敢诈朕？”他明明是想救安莲，所以上折子请旨严办，引起她的忌惮，好让她自作聪明地与他作对，留安莲一命。“该死的！”连镌久这只老狐狸！

“连相与安老相爷虽然不和，与安莲的关系却还不错。他救安莲一命，不过是想让安老相爷记他一个人情。何况照他原来预想，安莲就算不死，也不可能再入朝为官，对他不会有威胁。不过……连相现在大概也很头疼。”

“他有什么好头疼的！”她忿忿不平，没想到自己得意的一招竟是顺着别人铺垫好的路在走。

“他机关算尽，却没想到皇上居然还想立安莲为皇夫。”斐旭忍住笑道，“到时他不但要堵住天下悠悠众口，还为自己埋下了一个厉害的对手。”能让连狐狸头疼实在是件很美妙的事情。

明泉捋掌笑道：“极好，朕本来是怕他阳奉阴违害了安莲才这么说要纳他入宫，没想到

歪打正着难住了他！”

斐旭拊起大拇指道：“皇上好眼光，安莲文才美貌都是大宣一等一的。”

“美貌？”明泉脸色有些古怪。

“安莲容貌天下无双，皇上不会没听过吧？”他促狭一笑。

她呆道：“朕没想过要嫁他，朕只是想将他先救出来再说，最好找机会再让他官复原职。刚才那些话不过是哄哄连镌久的。”

斐旭也呆呆地看着她好一会儿：“皇上，你刚才与连相对话时所表现的精明能不能再多延续一会儿？连相是何等人物，安莲除非进宫，不然别说金銮殿，连进皇宫一步都难！何况你不但不能嫁，你还要娶。”他好心提醒两者的区别。

明泉面色慢慢垮了下来：“一定要缔婚？”

“皇上已经十六了，该大婚了。”他摇头晃脑道，“而且还会有很多侍臣、采华……”

想到自己将来会有那么多男人，她面色一白：“要朕……枕千人？！”声音陡然拔高！

“这是身为皇上的权利和使命啊。”他憨笑。脑海浮现出形容妓女的两句话：一双玉臂千人枕，半点朱唇万人尝。不过她是皇上，这种想法是大逆不道的，绝对不能说。

“把连镌久叫回来，朕改变主意了！”

“朝令夕改是为君大忌。”

008

“那朕就又要莫可奈何地任人宰割了？”她想起自己硬被架上皇位时的难堪。这也是她讨厌连镌久的原因，毫不留情地把一个养在深宫的公主架到吃人不吐骨头的朝廷上来。

“娶多少个是祖制，临幸谁就是皇上自愿了。”

她立刻明白了他的暗示，感慨道：“这样又不知蹉跎多少人的岁月。”

“所以皇上还是多多临幸吧。”

“岁月如箭，蹉跎蹉跎就过了。”

斐旭双手枕在脑后，皮笑肉不笑道：“皇上英明。”

连镌久果然不负当朝第一能臣之名，才短短三天就已经将安莲的案子审结。

平安郡王尚汤却又多了一条挟持右相亲母、威胁栋梁的罪名。安莲虽罪不容恕，却其情可泯，孝心更可感天动地。而且在平安郡王逃逸之时，曾亲自追捕，将功补过。又念及先皇曾有意于他辅佐当今天子，因此判其进宫侍君，终身不得离开宫闱半步。

明泉看到奏折后苦笑不已。连镌久真是只狐狸，这种可笑的缘由只能堵天下百姓的悠悠之口，但凡有点常识之人都知道安莲的母亲就是安老相爷的妻子，根本不在京城，怎么可能被平安郡王挟持？而且手法幼稚地把安莲和尚汤一起落跑变成追捕。好在他没提先皇遗诏让他当皇夫，她也算逃过一劫。

他这样做无非是告诉那些有心人，安莲是有罪的，不过皇上垂涎美色，色令智昏，才网开一面非要安个理由把他弄进宫去。

好个一石二鸟，从此之后，她和安莲的名声都一落千丈，只成全了他一个无奈为昏君尽心的忠臣形象。安莲这个人也是，只要和他的名字扯在一起，就免不了好色二字！



“皇上，翰林院学士沈南风沈大人在殿外候见。”崔成匍匐在地上，恭敬道。

“宣。”明泉啜了口茶，手指按着太阳穴。才做了几个月的皇帝，她已经有力不从心的感觉，真不知道父皇当初是怎么坚持下来的。

“臣，沈南风参见吾皇，万岁万岁万万岁。”

“平身。”放下茶盏，她看着眼前站姿如松的儒雅青年。

大宣历代皇帝都喜欢破格纳新，好像看着一张张朝气蓬勃的脸自己也会年轻一点。因此朝中重臣的出色子弟很容易就得到重用。沈南风是前任户部尚书之子，少负才名，当时是直接免了乡试州试就进入殿试的。

“《宣典》收编如何？”《宣典》是一部收集宣朝年间所有诗词歌赋、童谣乐曲的总汇，是诚宗生前念念不忘的大事之一。可惜直到他驾崩，《宣典》才完成三分之一。他的遗诏中提及，此书修编完善后，须入陵寝作陪葬品，可见对它的重视。

沈南风犹豫了下，“童谣乐曲已归编入档泰半，其中包括在我朝暂居的括鄂、郢疆、狄等各族。至于诗词恐怕要再假以时日收集。”

这是话里有话了。明泉挑眉：“可是遇到麻烦了？”

他跪在地上：“请皇上恕罪。微臣必定竭尽所能，尽快将《宣典》呈上，以告慰先皇在天之灵。”他的话铿锵有力，少壮派的志气在声音中一览无遗。

明泉暗忖，这便是历代皇帝喜欢重用年轻人的原因吧。比起元老派的持重保守，他们要敢作敢当得多。不过沈南风在新一代中也算佼佼者，连父皇都赞他假以时日必是大宣又一能吏。能让他觉得麻烦的事情恐怕不会简单。

“先皇给你的一个队人马可用了？”说是跑腿，但关键时刻还是可以用来狐假虎威的。帝轻骑的人马，每个以一当十绰绰有余，如果用了还觉得麻烦，那事情就真的不简单了。

“军队只是用来收集资料，臣怎敢用其扰民？”他苦笑不已。

“麻烦竟来自百姓？”明泉勾起了好奇心，“究竟是谁这么大胆子？”

“是臣无能，无法说服墨莲社将其作品收入典籍内。”他见明泉目露茫然，又解释道，“墨莲社原本是江南的一个文学社团，参加的都是些当地的文人墨客，后来因不少社员进京赴考，便将整个墨莲社搬了过来。”

明泉奇道：“诗词归典对文人来说应是莫大荣耀，他们因何不愿？”这样名留青史的事情别人只有削尖头凑上来，哪里还有推出去的道理？

“不是不肯，他们只是想自己归典。”

明泉几乎要失笑了，这些文士倒可爱得很，这般自信能进头三名么，翰林院可是三甲才有的殊荣。

“也罢，这个不急。”她淡然道。

这等于不计较此事了。沈南风低垂的眸子闪过欣喜，随即道：“臣遵旨。”

“你先去吧，早日把《宣典》完成，朕还有其他事嘱你去办。”

沈南风立刻跪下谢恩，六年来这还是他第一谢恩谢得这般真心实意。

要知道翰林院虽然说出来好听，但毕竟没有实权，做得再好也不过是个“赏”字。他窝

在那里六年，早有离意，无奈先皇太过重视此书，他也只好继续埋头苦写，希望能早日完成，靠它出头博取恩宠。今天明泉的话却是另一种暗示，他离开翰林院的日子就快了。

孰不料明泉心里却是另一份计较。原本想迁沈南风为礼部侍郎主考科举，现在出了墨莲社这档子事，为了考评公正却不能了。不过难得他不卑不亢，侃侃而谈，留在翰林院算是屈才。

她提起朱笔，将案上拟好的迁官圣旨缓缓抹去。

怕连镌久反悔，明泉将科举的事暂搁一旁，先为安莲之事拟旨，还找斐旭定稿，谁知他轻飘飘的一句“去找连镌久”就把她打发了。

想了想，大概明白他的意思。

于是找来连镌久重新拟稿，并嘱咐他第二天先将这件事情以奏本形式启奏。安莲先进宫，至于皇夫的事情压后再议。这是连镌久提出的，正中明泉下怀。平安郡王则倒霉得被罚俸禄三年，可惜他身在戚州，等得到风声也是一个月后的事情。

连镌久的奏本效果斐然，朝堂一片鸦雀无声。

连党的人自然不会抗议自己的头，而安党巴不得多一个助臂，其他人就算心有疑虑也不敢在这种情况下提出，以免成为众矢之的。因此事情在各方的合作下顺利通过。

至于科举主考人选，明泉最终听取了礼部尚书杨焕之的提议，由吏部侍郎姜有故担任。

平安之乱余波未歇，朝局刚稳，明泉原以为自己的婚事会无限期押压后，谁知杨焕之第二天就上书请皇上选秀。

“荒唐！”明泉把乾坤殿里里外外的门都关上，然后大发脾气！“居然要朕先小选二十人充斥后宫。这还叫小选！”

斐旭抱胸笑道：“殊不知后宫三千人么？二十个的确是小选了。”

“三千？”她怒发冲冠，“那么怎么临幸？就算一天一个也要十年！”

“不用，八年零两个月二十七天就够了。”

“什么？”她眼珠一瞪。

他识相地岔开话题：“你打算怎么做？”

“拖！”她坚定道。

斐旭不语。

“斐帝师认为不妥？”她讽刺地睥睨着他。

他把头斜歪在椅背上，不在火头上接茬：“安莲明日就要进宫了，你准备怎么安置？”

“安置？”她疑惑道：“安置什么？”

“安莲既不是太监也不是侍卫，他进宫……你自然要安置的。”斐旭暧昧地朝她挑挑眉。

事情越来越脱离她的计划，什么化敌意为助臂都是妄想！如今安莲不但不能回到朝堂，居然还要进后宫？要真成了婚，枕头边睡这么个随时会杀你的人，她恐怕没几天就要写遗诏了。

“他没有夫人，难道连侍妾都没有吗？”纵然是皇帝也不能夺人丈夫吧。

斐旭神秘地眨眨眼：“见过他，你就知道了。”如安莲这样的人物，岂能匹配庸俗？

明泉牙齿一咬，刚想说把他阉了，斐旭又接道：“而且……安莲虽然犯了错，但安家的势力并没有瓦解。他任职右相期间，府里门客无数，不少现在都是一方大员了。安老相爷虽然告老还乡，但他的门生比连相还多。”

她把桌子拍得乒乓响，“难道这些党派都不能抑制吗？做臣子的难道连主子是谁都分不清了吗？”什么制衡之道此刻都被抛到九霄云外，她此刻恨不得将所有党派都一锅端了！

“只要与人相处，就会有远近亲疏。只要有利可图，就会有同路陌路。”他耸肩，“这本是历朝历代都不可避免的。先皇以党制党，均衡朝中各派势力，在历代皇帝里算是不错的了。连相和安相也都非有野心想篡位之人。”他讲得很自然，丝毫不觉得议论皇帝有什么不对。

“你不是说结党营私是历代皇帝的心病？”她冷哼，“那朕就将心病挖了。”

“心病就是心里的病，若要挖，只能把心一起挖了。皇帝嘛，虽然是真正的主子，但天高皇帝远，能天天见到的官又有几个呢？既然见不到正主子，只好巴结那些能见的假主子了。关系本来就是一层层递下去的，就如施行政令。”

明泉把他的的话翻来覆去咀嚼了好几遍，最后气道：“所以为了制衡党派势力，朕最好把后宫建立成一个小朝廷啰？”

“皇上至圣至明。”

明泉嘴角抽搐两下：“真不想当皇帝！”

“这话我左耳进，右耳出。”他用小手指抠着耳朵，“皇上嘛，脱口一次就够了。”

“斐旭，”她突然一脸严肃地看着他，“朕现在明白父皇为什么会以近半百的年龄尊你为师了。”

斐旭笑笑：“算命的说我是天人之命啊。”

明泉道：“是否天人朕不知道，不过当寡人的，的确需要一个能这么说话的对象。”用平等的身份对话，毫无忌惮地提醒君王的疏漏。也许只有这样的人，才能让皇帝忘记自己高高在上的身份，无须顾忌面子。

“皇上若是实在感动，可以用些赏赐来表达。不用担心金银太俗气，我不介意的。”斐旭真诚道。

储秀宫原本就是历代皇帝用来安置秀女的临时宫殿，先皇驾崩后，里面未被临幸的秀女全都放还回家，剩下的发配到各宫作普通宫女。明泉登基后，更断了她们攀龙附凤的翻身机会。谁都没想到储秀宫空下不到几个月，便又进驻了新的主人。

死气沉沉的后宫也因为他的到来重新充满活力。

大宣右相安莲不但才华横溢闻名于世，他俊美绝世的容貌同样为人津津乐道。因此他进储秀宫的第一天，就有无数宫女制造各种机会争相目睹。可惜他是坐着轿子直接抬进屋里，未再出来。

到了傍晚，明泉宫总管崔成手捧圣旨而来，册封安莲为七品郎伴，赐住晚霞宫。

女帝在宣朝虽是首例，在其他朝代却早有例可循。因此内廷执礼司很快就将女帝未来伴侣的等级一一制订。



皇夫相当于皇后，是皇上真正的丈夫，掌管六宫。其他依次为，一品二品三品侍臣，相当于妃。四品五品六品采华，相当于嫔。七品八品九品郎伴则是受封最低等级，未受封被称为蓄子。

即使等级不高，但安莲作为皇上后宫唯一，俨然是六宫最高阶。

翌日，常太妃就将六宫部分事务由贴身太监张富贵移交了过去。明泉生母云太妃早逝，如今掌管后宫的正是这位从小把她带大的常太妃。

晚霞宫门紧闭，未回应。

明泉坐在清惠宫，笑咪咪地听着张富贵一一叙述如何吃的闭门羹，安莲贴身小厮又是如何的无礼。

“这宫里面还能带小厮？”常太妃皱眉。

“是朕特意准的，安莲是男子，带个小厮入宫更妥当。”明泉端起茶盏，吹了吹浮在上面的茶叶，“这泡茶还是张公公最拿手，其他人都不得心。”

张富贵眉开眼笑道：“皇上若是喜欢，奴才天天泡给皇上喝。”

常太妃也附和道：“皇上若还中意，领了去便是。”

崔成站在明泉后面，眼中隐有怒光一闪，上前低头跪地道：“都是奴才笨手笨脚，学不来张哥哥的本事，若不然也不用太妃割爱了。奴才给皇上、太妃请罪。”

012

真是好敏捷的反应。明泉浅尝了口茶，遮去嘴角浮现的冷笑，放下茶盏笑道：“母妃哪里话。儿臣找几个好的送来还唯恐不及，哪里还能抢母妃的使唤人？以后朕若是想喝茶，常跑来坐坐就是了。母妃可别嫌朕烦啊。”

常太妃开心地笑道：“这么说来，这张富贵哀家不但不能送，还得拿好吃好喝地供奉着。”

张富贵急忙摇手道：“太妃娘娘，您别折杀奴才了。”

崔成松了口气，笑道：“张哥哥，你可别吝啬这手绝活，好歹让我学了点皮毛去，平日也好解解皇上的思念。”

“皇上的思念只怕都系在晚霞宫了。”常太妃调笑道，“皇上虽然还未大婚，不过先皇迎娶皇后前也有几个贵人常在，所以不算逾制。”

明泉双颊微红，娇嗔道：“母妃也来打趣儿臣。”

“也来？”常太妃好奇地看着她，“还有谁这么大胆子？”

明泉心中一惊，做了个鬼脸道：“除了母妃还有谁敢？”

“你这样哪里还有皇帝的样子！”常太妃被她逗得喜笑颜开，“你在朝堂上莫也是这个样子吧？”

“哪里有，朕在朝堂上都是这样。”她板起脸，装模作样道，“众爱卿平身。”

常太妃掩嘴笑得直摇头，站在她身后的两个宫女也是忍俊不禁。

过了会儿，笑声才渐渐歇下来。

“这宫里幸亏有你，不然……”她面色一黯，想到什么似的闭口不语。

明泉知道先皇驾崩，后宫大多数女子无论身份高低都是守活寡，不想惹她伤心，立刻改口道：“朕这几天听崔成说高公公精神渐好，已吃得下两碗饭了。”

明明是两天两碗。崔成心里如此想，嘴上却不敢怠比往日还要精神。”

“也是个苦命的人。”常太妃有点入神，“张富贵，等会儿拿点人参燕窝过去。本宫上次见他连骨头都立起来了，要好好补补。”

崔成脑子一转，想起明泉早就想见他，立马道：“高公公前两日就说要谢恩，奴才看皇上政务繁忙便先搁着，不如现在去唤他来？”

“什么政务这么重要，还不把人请来？”明泉瞪他一眼。

崔成一缩脑袋，拔腿就往外跑。

“崔成这奴才我瞧着不错，做人踏实，做事也麻利。”常太妃感慨道，“上次哀家让人去取几匹缎布来，他非要自己跑去，说是怕别人不尽心。”

明泉心里不断冷笑，脸上却笑道：“母妃要喜欢，朕明天就把他送过来。”

“怎么不今天就留下？”常太妃以为她不舍得，揶揄道。

“总要给他点时间做个交接。”

常太妃连连摇手道：“哀家不过说说，皇上身边也要有得力的人才好。”

明泉含笑不语。

大约半盏茶后，崔成一溜烟跑了进来，“回……回皇上，高……高……公公在宫外、候见。”

常太妃笑道：“瞧你喘的，张富贵，赐茶。”

“奴才谢……太妃娘娘。”

明泉目光越过他，看向门外：“还不请高公公进来。”

殿外日头颇亮，因此高绰君进来的时候，众人都有些看不太清。等看清后才齐齐发出一声惊呼，灰白的发稀稀朗朗地扎着，一双眸子深深凹了进去，整个人没有睡醒似的斜歪着。

“这就是你说的气色红润？！”明泉愤然站起。无法想象眼前这个行将就木的枯朽男子就是当年名冠京城，在安莲出现前风头无两的浊世佳公子。

崔成扑通一声跪下，委屈道：“前两日明明有了起色，今日不知为何……”

“奴才高绰君拜见皇上，拜见太妃娘娘。”他气虚地想要跪下，却因脚步不稳而险些跌倒。

崔成死命撑住他摇摇欲坠的身子：“高公公？”

张富贵也搀住另一边。

“先扶着坐下。”明泉急道。

“谢皇上。”高绰君掀唇一笑，依稀有昔日风流倜傥的影子。

明泉心中一痛，这个男子啊，曾让她站在承德宫前的阶梯上深深仰视过。一身紫色的内监服只有他能穿出清傲儒雅的恬然。文臣武将里，除了连镌久，其他人往他身边一站就暗淡无光。

有次在御花园，他拈着花，抿嘴一笑，不知道倾倒多少人。连风头正盛的连镌久都抢不去他的半分光彩。那样风采绝然，卓然于世，本以为世上再不会有如此精彩的人物了，如果斐旭没有出现的话。先皇就一直说他是他的夜明珠，无论何时何地都能散发独特清辉。

